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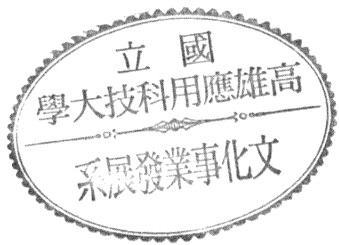
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文化創意產業研究所 碩士班課程表

99年03月17日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 
 99年03月19日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 
 99年04月28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 
 99年06月02日教務會議通過

年 級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
學 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必修科目 (12/12)	研究方法 3/3 文化研究專題 3/3			碩士論文 6/6
選修科目	文化資產與創意產業 3/3 民俗節慶與文化活動 3/3 文化元素探究與創意設計 3/3 數位科技藝術創作 3/3 文化書寫研究 3/3	文化展演專題 3/3 創意產業經濟分析 3/3 創意產業與傳播媒體應用 3/3 藝文活動與文化創意專題 3/3 應用書寫研究 3/3 繪本與動漫產業研究 3/3 使用性設計 3/3 統計分析與應用 3/3	文化消費與認知心理 3/3 創意城市個案研究 3/3 流行文化與創意設計 3/3 數位典藏 3/3 質性研究方法 3/3	數位創意設計 3/3 文創產業行銷分析 3/3 文學與創意產業 3/3 智財權與創新管理 3/3

- 註：一、本課程標準適用於99學年度入學新生。  
 二、各科目(或小計)之學分時數以「學分/小時」標示。  
 三、最低畢業學分為42學分，包括必修12學分(含碩士論文6學分，以提出論文之該學期為準)、選修30學分。  
 四、選修：表列者為預定科目，將依各學期實際需要開課。  
 五、跨所或跨部修課合計以9學分為限。  
 六、其他相關規定依本所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辦理。





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文化事業發展系 四年制課程表

99年03月17日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 
 99年03月19日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 
 99年04月28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 
 99年06月02日教務會議通過

年級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校共同 必修科目 (29/53)	核心通識(二)2/2 核心通識(四)2/2 國文(一)2/2 實用英文2/2 體育(一)0/2 軍訓(一)0/2 服務學習(一)0/2	核心通識(一)2/2 核心通識(三)2/2 國文(二)2/2 應用文與習作2/2 進階實用英文2/2 體育(二)0/2 軍訓(二)0/2 服務學習(二)0/2	核心通識(五)2/2 延伸通識(一)2/2 英語聽講訓練(一)1/2 體育(三)0/2	延伸通識(二)2/2 英語聽講訓練(二)1/2 體育(四)0/2	延伸通識(三)2/2 體育(五)0/2	體育(六)0/2  英語能力訓練0/2	專業倫理1/1	
小計	8/14	10/16	5/8	3/6	2/6 或 2/4	0/2 或 0/4	1/1	
院共同 必修科目 (6/6)	心理學2/2	社會學2/2			研究方法2/2			
小計	2/2	2/2			2/2			
系專業 必修科目 (53/61)	中國文化概論3/3 修辭藝術2/2 數位影像處理2/3 設計素描2/3	文化事業概論2/2 數位編輯設計2/3 基本設計3/3	臺灣文化概論2/2 文學與文化變遷3/3 文化傳播概論3/3 網頁動畫2/3 創意思考與設計方法3/3	臺灣風物2/2 臺灣文學概論3/3 文化事業法規2/2 數位多媒體網頁設計2/3	世界文化史3/3 文化專案企劃2/2 數位視訊剪輯2/3 兒童文學2/2	文化實務專題(一)2/3 當代城市文化2/2	文化實務專題(二)2/3	
小計	9/11	7/8	13/14	9/10	9/10	4/5	2/3	
系專業 選修科目  文化創意 學群	書法藝術2/2 現代詩閱讀及寫作2/2 藝術概論2/2	現代散文閱讀及寫作2/2 旅遊文學與文化2/2 文字與文化2/2	古典文選精讀2/2 美學2/2 報導文學2/2 影像文化2/2 文化行政2/2 臺灣民間信仰(一)2/2 社區總體營造與文化政策2/2	文化人類學2/2 文化資產概論與法規2/2 唐詩之美3/3 臺灣民間信仰(二)2/2 篆刻藝術2/2	宋詞之美3/3 節慶文化2/2 地方文化2/2 文化評論寫作2/2 文化事業經營與管理2/2 田野調查2/2 小說創作2/2 文創活動行銷設計2/2	古典詩歌鑑賞3/3 文學產業2/2 運動文學與文化2/2 易經與文化2/2 文化事業整合策略2/2 鏡頭語言2/2 臺灣宗教與文化2/2 武俠文學與文化2/2	校外實習2/3 現代文學中的文化書寫2/2 美學經濟2/2 傳統文化創意專題2/2 流行文化創意專題2/2 文化市場調查2/2 文化休閒創意產業2/2	文化傳播英文實務2/2 全球化與文化策展3/3 智慧財產權2/2 應用寫作整體規劃2/2 兒童文化與創意產業2/2 藝術市場與鑑賞2/2

	數位媒體學群	新聞學 2/2 採訪寫作 2/2 色彩實驗與應用 2/3 數位媒體概論 2/2 構成 2/3	傳播與社會 2/2 電子報編採 2/2 設計繪畫 2/3 數位攝影 2/2	廣告企劃與行銷 2/2 專案管理 2/2 繪本創作 2/3 品牌設計 2/2 廣播節目企劃與腳本 2/2	影音媒體寫作 2/2 媒體閱聽人研究 2/2 動態圖文設計 2/3 互動行銷 2/2 2D 動畫設計 2/3 插畫 2/3 文教電視節目企編 2/2 電子媒體製作 2/3	大眾傳播理論 2/2 廣告設計 2/3 3D 動畫設計 2/3 媒體實習 2/2 數位造形設計 2/3 數位腳本 2/2 影視批評與鑑賞 2/2	數位內容創意與設計 2/3 公共關係學 2/2 多媒體企劃與創作 2/3 進階 3D 動畫 2/3 文化創意商品設計 2/3 活動企劃與周邊設計 2/3 數位科技藝術 2/2	廣電產業與勞動 2/2 包裝設計實務 2/2 紀錄片專題 2/2 數位文化創意專題 2/2	虛擬實境 2/2 媒體公關實務 2/2 音像文化創意專題 2/2
--	-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-	--	--

註：一、本課程表適用於 99 學年度入學新生。

二、各科目(或小計)之學分時數以「學分/小時」標示。

三、最低畢業學分為 128 學分，包括(一)校共同必修科目 29 學分(含核心及延伸通識)，(二)院共同必修科目 6 學分，(三)系專業必修科目 53 學分，(四)系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34 學分，(五)非本系開設之課程至多可承認 6 學分。

四、修讀外系跨領域學程開設之課程可列為本系專業選修課程。

五、核心通識(一)至核心通識(五)，修課無順序之別，每一核心通識課程各開設 2 至 3 門科目，須就各核心通識領域選擇一門修讀，共計 10 學分。開設科目名稱如下：

核心通識(一)：「人文思潮與名著導讀」、「藝術創造力導論」

核心通識(二)：「社會學與當代社會」、「管理與知識經濟」

核心通識(三)：「諾貝爾科學桂冠」、「現今科技議題」

核心通識(四)：「台灣社會與文化」、「近代西方文明史」、「哲學概論與導讀」

核心通識(五)：「民主與法治」、「法律與公民意識」。

六、延伸通識分為人文、社會、科技三大領域，共計 6 學分。

七、軍訓：一年級必修，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，但不及格者不得畢業。

八、體育：一年級至三年級必修，但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，不及格者不得畢業。

九、英語能力訓練：依本校大學部學生抵修英語能力訓練課程辦法辦理。

十、選修：表列者為預定科目，將依各學期實際需要開課。

十一、其他選課注意事項，請依本校「選課須知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
